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 职责情况的报告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切实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拥有 30 多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在全国设有 19 家分支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肖厚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工作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

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2023年4月24日，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事项，包括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等相关事项。并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进展、审计结论及其他事项进行关注，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3年度审计基本情况、重点关注事项等相关事项的汇报。

3、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3日